

# 溫縣盟書 WT5K14 盟書補釋：說“贌”字

魏克彬(Crispin Williams)<sup>①</sup>

趙世綱先生在他的《壽祠考——溫縣盟書 T5K14 盟詞釋讀》一文中，已經對溫縣盟書 T5K14 坎以及其他屬於同類的盟書作了很好的文字考釋和內容介紹。<sup>②</sup> 從趙文題目可以得知趙先生以盟辭中的“壽祠”兩個字為文章的主要話題。以下我根據趙文題目把此類盟辭稱為《壽祠類》。本文希望在趙先生文章的基礎上談談這類盟書中的另一個字，即[贌]字。<sup>③</sup> [贌]字在金文中一般被解釋為“恭敬”、“奉行”等幾個意思，而趙文把此類盟書中的[贌]字讀為{供}，我很贊成。我推測此類盟辭對參盟人的要求很具體，即要求他們向盟主供給進行祭祀所需要的祭祀品等材料。本文對[贌]字的考釋和理解提供了必要的解釋和有關資料。此文也談到另一類有關祭祀的盟書，並分析了這兩類盟書的內容如何反映出當時宗法制度的變化。文章分以下幾

① 筆者多年來有幸參與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的溫縣盟書整理工作，在此衷心感謝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孫新民所長以及郝本性、趙世綱等先生的大力支持。感謝羅鳳鳴(Susan Roosevelt Weld)請我參加她與郝、趙兩位先生組織的 1999 年“溫縣盟書攝影成像及整理與研究技術援助”項目。對紀念譚樸森先生的會議上為我發言提出了寶貴意見的各位先生，表示感謝。在修改本文時，曾得到趙世綱、郝本性、陳劍和郭永秉的教正，特此鳴謝。這篇文章中的一部分內容已在我的博士論文裏談過(倫敦大學、亞非學院，2005 年)，在此想對兩位導師，艾蘭(Sarah Allan)和傅熊(Bernhard Fuehrer)，多年來對我的指導和支持表示不勝感激之意。另外，非常感謝白一平(William H. Baxter)對本文有關歷史語言學的討論提供的建議。本文語言表達的修改感謝樓海寧。我於 2007 年秋至 2009 年夏在中國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先秦史研究室作訪問學者。此兩年我在社科院的研究受到了以下機構的支持：由魯斯基金會(Henry Luce Foundation)贊助的美國人文學會理事會(American Council of Learned Societies)的東亞考古及古代史研究博士後基金(Postdoctoral Fellowship in East Asian Archaeology and Early History)；美國哲學會(American Philosophical Society)的富蘭克林研究補助金(Franklin Research Grant)；美國國家人文基金會的獎學金(National Endowment for the Humanities Fellowship)；堪薩斯大學(The University of Kansas)。

② 趙世綱：《壽祠考——溫縣盟書 T5K14 盟詞釋讀》，張光裕編《第四屆國際中國古文字學研討會論文集》，香港中文大學中國語言及文學系，2003 年，第 479-492 頁。

③ 需要明確字跟詞的區別時，本文用方括號[ ]標明字或偏旁，用花括號{ }標明詞。

部分：1.《禱祠類》盟書的出土情況；2.《禱祠類》盟書釋文；3.《禱祠類》盟書中的[免]、[勉]補釋；4.《禱祠類》盟書中[斿]字的字形和意義；5.《禱祠類》盟書中的“禱祠”；6.溫縣盟書中另一種有關祭祀的盟辭：WT1K17的《徽福類》；7.從《禱祠類》和《徽福類》盟書看宗法制度的變化。正文後有附錄：[斿]和[龍]加[兄]旁的作用。

## 1.《禱祠類》盟書的出土情況

溫縣盟書於1980—1981年在河南溫縣一古城東側外的土台上被發掘，是晉國卿大夫韓氏家族進行盟誓的遺物。現在大多數學者認為這批盟書的年代為公元前5世紀。其內容基本都屬於參盟人對盟主的效忠宣誓，反映了當時晉國卿大夫之間及其氏族內部的衝突。<sup>④</sup>

溫縣盟書遺址共發掘了124坎，其中16坎有盟書。除了個別例外，同一坎出土盟書的內容大都一致。根據內容的不同，溫縣盟書可分為七大類與幾個例子極少的小類。有的類別出自兩個或兩個以上的坎。每類盟書參盟人的數量從少則幾十至多達幾千人不等。

本文所講的盟辭主要出於兩個坎，即WT5K14和WT5K1。<sup>⑤</sup>WT5K1含有少數盟書不屬於這一類。另外WT3K6有一片盟書屬於這一類，即WT3K6-16一片。具體情況如下：

溫縣盟書《禱祠類》出土情況

坎號：	WT5K14	WT5K1	WT3K6
盟書層擾動情況：	未擾動	未擾動	未擾動
出土盟書片(包括較大的殘片)總數：	122	67	19
被選拍的盟書片(包括較大的殘片)總數：	37	31	12
拍過的能看出字迹的盟書片總數：	35	21	9

<sup>④</sup> 溫縣盟書的簡報見河南省文物研究所：《河南溫縣東周盟誓遺址一號坎發掘簡報》，《文物》1983年第3期，第78—89頁、第77頁。

<sup>⑤</sup> “WT”是“溫縣探方”的拼音的簡稱，“K”是“坎”的拼音的簡稱。

續 表

坎號：	WT5K14	WT5K1	WT3K6
拍過的能看出字迹、並能確認為《禱祠類》的盟書片總數：	35	17	1
拍過的能看出字迹、但不屬於《禱祠類》的盟書片總數：	0	5*	8**

\*此五片字迹都不清楚，但好像基本屬於同一類，內容要求參盟人無二心。另外，這五片中有一片一面含“無二心”一類盟辭，另一面有《禱祠類》一例，所以這一片盟書既算在《禱祠類》的 17 例中，又算在非《禱祠類》的 5 例中。

\*\*此坎的盟書片殘，字迹不清楚，盟辭類別難以分析。

WT5K14 和 WT5K1 兩坎的位置很接近，WT5K14 位于 WT5K1 北邊一米左右。可以推測這與其盟書的內容幾乎相同有關。WT3K6 在 WT5K14 東邊五至六米左右。三個坎的方向都是南北向偏西。

## 2. 《禱祠類》盟書釋文

以下部分為趙先生文章中已發表的五片盟書(圖版一、二)提供釋文。我先根據原來的行款和字體對盟書給予較嚴格的隸定，然後根據盟書的基本格式把盟辭分成四條(即：I. 參盟人的名字；II. 對參盟人未來行為的規定；III. 對監督盟誓的神的召喚；IV. 自詛)，<sup>⑥</sup>並提供加標點符號的寬式釋文。

### WT5K14-2

□□召生鯀事元宝所敢不□焉中心  
各愆元慮聾元寶之禱者□公大  
塚壘亟覲麻臺非是

I. □□以往鯀

<sup>⑥</sup> 侯馬與溫縣盟書基本格式的分析見羅鳳鳴(Susan Roosevelt Weld)：《侯馬和溫縣盟書的背景研究》，中國考古學會等編《汾河灣：丁村文化與晉文化考古學術研討會文集》，山西高校聯合出版社，1996 年，第 162-167 頁，見第 165 頁。

- II. A 事其主，所敢不<sub>二</sub>焉中心，恪慎其德<sup>⑦</sup>  
II. B 供其主之禱者，  
III. 岳<sup>⑧</sup>公大塚，諦極<sup>⑨</sup>視【之】，<sup>⑩</sup>  
IV. 靡夷彼氏。

WT5K14-32

自今召生□事宝<sup>⑪</sup>所敢不□焉中  
心各愆元德召免葬 宝之禱祠者  
□公大塚壘亟覲之麻  
[…往?] <sup>⑫</sup>塗非是

- I. 自今以往□  
II. A 事其主，所敢不<sub>二</sub>焉中心，恪慎其德  
II. B 以勉供其主之禱祠者，  
III. 岳公大塚，諦極視之，  
IV. 靡夷彼氏。

WT5K14-37

自今召生□事元宝所敢不□焉中心各愆元□  
召□<sup>⑬</sup>葬 元宝之禱 祠者□公大塚壘亟  
□女麻□非是

- I. 自今以往□

⑦ “恪慎其德”的考釋見魏克彬：《說溫縣盟書的“恪慎其德”》，艾蘭、邢文編《新出簡帛研究·第二屆新出簡帛國際學術研討會文集 2000 年 8 月·北京》，文物出版社，2004 年，第 208-217 頁。

⑧ 考釋見魏克彬：《侯馬與溫縣盟書中的“岳公”》，《文物》2010 年（即將發表）。

⑨ [亟]字讀{極}，即“竭力”、“盡力”、“極力”一類的意思，從陳劍的建議（2009 年 2 月 22 日，電子郵件），“極視”即“嚴厲監視”之意。

⑩ 這句套語該片漏了“之”字。

⑪ 這個[宝]字寫法較特別：其中間偏旁下半一般作短橫的筆畫這裏作小圈。這個字在第二行第九個字的位置又出現時就用了常見的字形。

⑫ 此片背面在“塗非是”三個字前還有幾個模糊不清的字迹，似乎是盟辭開頭的幾個字，看來有書寫者先使用這片盟書但沒寫完，後來有人在另一面重新開始寫。

⑬ 此字从[免]，但其他偏旁不清楚，暫不隸定。

- II. A 事其主，所敢不 \_\_\_\_ 焉中心，恪慎其德  
II. B 以勉供其主之禱祠者，  
III. 岳公大塚，諦極視汝，  
IV. 靡夷彼氏。

WT5K1-17

自今召生敢   焉各愆  
 勉誓元宝之禱祠者不  
 不㬎  公大塚  懿  
覩之麻臺非是。

- I. 自今以往  
II. A 敢不 \_\_\_\_ 焉恪慎【其德】  
II. B 勉供其主之禱祠者，  
III. 丕<sup>⑭</sup>丕顯岳公大塚，諦極視之，  
IV. 靡夷彼氏。

WT5K1-31

自今召生而敢   
焉各愆元  勉   
宝之禱祠者    
 公大  懿  
 覩之麻臺非是

- I. 自今以往  
II. A 而敢【不 \_\_\_\_】焉恪慎其【德】  
II. B 勉【供其】主之禱祠者，  
III. 【丕顯】岳公大塚，【諦】極視之，  
IV. 靡夷彼氏。

⑭ 書寫者多寫了一個[不]字：在第二行末寫了一次，然後開始寫第三行的時候又寫了一次。

根據這兩坎中全部拍過的還存字迹的這類盟書片，可作一個合併的盟辭，以便顯示出這類盟辭的各種異文(符號的凡例見下)：

WT5K14

- I. [圭命[曰]]自今以往  [人名]
- II. A [事[其]主],[所]敢不  焉中心，恪慎其德，
- II. B [以[勉]]供[其]主[之]禱[祠]者，
- III. 岳公大塚,[其]諦極視汝/之/臣，
- IV. 靡夷彼氏。

WT5K1

- I.  自今以往
- II. A [而][敢]<sup>⑯</sup>不  焉恪慎其德，
- II. B [不]勉供而/其主[之]禱祠者，
- III. 丕[丕]顯岳公大塚,[其]諦極視之，
- IV. 靡夷彼氏[.]。

凡例：

[ ]: 或表示有的盟書片省略這個字或這些字，或表示少數例子加這個字或這些字

:用表示人名的字

甲/乙 :這個位置或寫“甲”字或寫“乙”字

WT3K6-16 一片盟書殘，字迹模糊。根據能辨認的字可以做出以下的釋文：

- I.    自今以往
- II. A 而(?)敢不
- II. B  其德勉供不(?)主禱詞者
- III.   公大
- IV. 諦  視

<sup>⑯</sup> WT5K1-20 一片字迹不清楚，但這個位置(即[往]和[不]中間)的字不像[敢]或[而]而更像[事]。這片開頭似乎沒有足夠的地方寫參盟人的名字，所以這個字也許是人名，[敢]字被省略。

II.B 條的“不”應該是“而”的錯別字，不然這句話沒法講通。II.A 條的“而”，寫法也不標準。書寫者把如此常見的字寫錯，值得我們注意。

以上介紹的 WT5K1、WT5K14 和 WT3K6-16 的盟辭對參盟人的要求完全一致，即“勉供其主之禱祠”，其餘幾條的內容和用詞也基本一樣。WT5K1 和 WT5K14 之間有一些異文，但幾乎都是出土盟書常見套語的省略或添加，不影響盟辭的基本意思。因此，這些盟書可以看作一類。

在我們討論[𠙴]字前，先提一下讀為{勉}的字。

### 3. 《禱祠類》盟書中的[免]、[勉]補釋

我讀為{勉}的這個字在溫縣盟書裏有兩種寫法，即：

1. a



WT5K14-19



WT5K14-32

1. b



WT5K14-36

2.



WT5K1-23



WT5K1-69



WT5K14-18

根據《說文》小篆的部首來分析這些字形，可以看出第一種寫法以[宀]和[人]構成。1. b 在[人]旁的下筆加了一個短的橫筆作為裝飾筆畫。《說文》分析為从[宀]旁或[人]旁的字沒有明顯可以跟溫縣盟書這個字形相配的，但是查高明《中國古文字學通論》的偏旁表，[人]表中有[免]字，與溫縣盟書這個字寫法一致。包山楚簡有被釋為[免]的人名作：



那麼溫縣盟書這個字應該是[免]。

第二種寫法在[免]的基礎上另加了一偏旁。雖然在《說文》部首裏不好找(因為字形不很相似),但從別的古文字資料中我們可以認出這是[力]旁。溫縣盟書有單獨的[力]字,如:



WT4K5-12



WT4K5-13



WT4K5-21

第二種寫法可以隸定為[勉],即[勉]字。在這個位置[免]和[勉]兩個字都可以讀為{勉}這個詞。{勉}即“盡力”、“努力”的意思,在這裏作副詞,修飾以下要講的 “[卽]”。

#### 4. 《禱祠類》盟書中[卽]字的字形和意義

溫縣盟書中讀為{供}的字主要有兩種寫法。第一種見於 WT5K14 和 WT5K1 兩坎的盟書中,另一種見於 WT3K6-16 片。第一種寫法中左上旁的下部稍微有一些變化,以下根據這些變化來分類。

1.

1. a



WT5K1-72

1. b



WT5K14-37



WT5K1-69



WT5K1-17

1. c

1. d

1. e



WT5K1-23



WT5K14-2



WT5K14-18



WT5K14-32

2.



WT3K6-16

先談談 1. 的幾種字形。可以看出其左上旁的下部有以下幾種寫法：



WT5K14-37



WT5K1-69



WT5K1-23



WT5K14-18



WT5K14-32

WT5K14-37 下邊開口，WT5K1-69 上邊的筆畫彎曲，把開口縮小了。到了 WT5K1-23 開口已被封合了。最右邊兩個例子還省去了這部分中間的一個筆畫。

跟《說文》的部首比較，這個字的右上旁與 **兄** [兄] 相似；下邊的偏旁與 **升** [升] 較接近。以上 1. a、1. b 和 1. c 的左上旁，沒有單獨的《說文》部首能與其相配，但 **𦨇** [龍] 的左旁顯然與 1. 和 2. 的這個偏旁，如 **𦨇** (WT5K14-37) 很接近。以上 1. d 和 1. e 這個偏旁，如 **𦨇** (WT5K14-32) 的寫法更接近於 **音** [音] 這個部首。根據以上的分析，1. a、1. b 類可以隸定為 [𦨇]，1. d 和 1. e 可隸定為 [𦨇]。字書裏沒有這些字，但傳世古文卻有類似的字形。《古文四聲韻》有以下兩個字：

**𦨇** 恭

**𦨇** 謹

前一形除了中間的部分以外與前舉溫縣盟書諸形的上邊兩個偏旁很接近。後一形則顯然就是從溫縣盟書這類字形演變而來的，只是 [兄] 旁和 [升] 旁都有了一些變化。根據這些線索我們可以進一步查找其他出土文獻中的有關資料。

金文中 [𦨇] 字从 [兄] 的變體跟溫縣盟書這個字的字形很接近，見下表：<sup>⑯</sup>

<sup>⑯</sup> 表中資料主要來自《金文資料庫》(廣西教育出版社, 2003 年)，加上一些作者的修改和補充。

	字迹	器 名	時代	國別	字義	出土地點	著 錄
a.		靜叔鼎	西周		人名		5. 2537 <sup>⑯</sup>
b.		斂狄鐘	西周中期或晚期		恭		1. 049
c.		遲父鐘	西周晚期		寵		1. 103
d.		魯伯愈盨	西周晚期	魯	寵 <sup>⑰</sup>		9. 4458. 1 9. 4458. 2
e.		達鼎辛	西周晚期(宣王)		恭	陝西眉縣楊家村	《考古與文物》2003. 3
f.		鄼簋	西周晚期		人名: 鄼伯	傳出於陝西扶風	8. 4297-2A2 (蓋) 8. 4296-A
g.		曼鄼父盨	西周晚期		人名: 曼鄼父		9. 4431(蓋) 9. 4432
h.		秦公鎔	春秋	秦	恭		1. 270

⑯ 5. 2537 即《殷周金文集成》第 5 冊、器物編號 2537。《殷周金文集成》，中華書局，1984 年。以下同。

⑰ 這個讀法見李學勤：《西周時期的諸侯國青銅器》，《新出青銅器研究》，文物出版社，1990 年，第 31 頁。陳劍：《釋“琮”及相關諸字（一）》，[http://www.guwenzi.com/srcshow.asp?src\\_id=270](http://www.guwenzi.com/srcshow.asp?src_id=270)。

續 表

	字迹	器 名	時代	國別	字義	出土地點	著 錄
i.		秦公簋	春秋 早期	秦	恭		8. 4315
j.		邾大宰簠	春秋 早期	邾	恭		9. 4623 9. 4624
k.		邾公華鐘	春秋 晚期	邾	恭		1. 245
l.	拓本不清楚	邾公輕鐘	春秋 晚期	邾	恭		1. 149-152
m.		禾簋	春秋 晚期	齊	恭		7. 3939
n.		齊侯鑄鐘	春秋 晚期	齊	恭	山東	1. 285-6
o.		齊侯鐘	春秋 晚期	齊	恭		1. 276-2
p.	 1. 172  1. 173	邾叔之仲子平鐘	春秋 晚期	莒	恭	山東莒南縣大店鎮二號墓	1. 172 1. 173
q.		王子午鼎	春秋中 期或 晚期	楚	恭		5. 2811
r.		王孫鐘	春秋 晚期	楚	恭		1. 261

續 表

	字迹	器 名	時代	國別	字義	出土地點	著 錄
s.		陳貽簋蓋	戰國 早期	齊	恭		8. 4190
t.		陳侯因敦	戰國 晚期	齊	恭		9. 4649

大部分這些字與溫縣盟書中能隸定爲[斿]的字，字形基本一致。那麼，溫縣盟書的[斿]和[斿]應該都是[斿]的變體。金文的這些例子還有一些變體，譬如  旁多了一個“尾巴”(如 g.、k.、o. 等例)或這個“尾巴”變成了獨立的偏旁(如 i.、m.、r.、t. 等例子)。另外還有三個例子沒有[升]旁(c.、d. 兩例之一、r.)，與《古文四聲韻》的  字一致。

上海博物館楚簡《緇衣》中有[斿]字的三種異體：



簡 2 的例子少了[升]旁的一半，與《古文四聲韻》的  類似。傳世石經古文有類似的例子：



商承祚的《石刻篆文編》把這個字解釋爲[龍]的變體，但是根據上博《緇衣》簡 2 和《古文四聲韻》的例子，可以考慮它是否從[斿]少了[升]旁的一半的變體變來的。

上博《緇衣》簡 13 之例少了[升]旁，<sup>⑯</sup>與前舉金文中的三個例子(c.、d.、r.)和《古

⑯ 這個字的[兄]旁上邊加一橫，不知何故。

文四聲韻》的𦨇字一致。這些例子應該看作[𦨇]字的異體，而不一定是[龍]的異體。這個問題在本文附錄中還將討論。

上博《緇衣》簡 14 之例的左上偏旁作[言]，是前舉溫縣盟書 1. d(WT5K14-18)和 1. e(WT5K14-32)即隸定爲[𦨇]的這種寫法的發展。1. d 和 1. e 兩例左上偏旁接近於[音]，簡 14 作[言]，古文字中[音]和[言]常互用。簡 14 之例的寫法的特殊之處在於其[兄]旁下端加了兩筆，字形與[龍]的 旁下端相同。這種寫法在別的例子中未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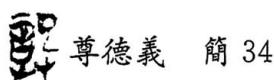
《緇衣》中含這三個字的三句話有兩處是《詩經》的兩首詩的引文(簡 2 和簡 14)，另一句屬《緇衣》“子曰”的內容。這三個字寫法的不同也許與此三句話的來源不同有關，也就是說原來抄自三個不同的寫本。<sup>②0</sup> 郭店楚簡的《緇衣》中這三個字都已經規則化而作[共]。

戰國璽文有以下的字：



它跟前舉溫縣盟書字形 1. c(WT5K14-2、WT5K1-23)上旁的寫法非常接近。《古璽彙編》把這個字釋爲[龍]。但是這個字的寫法與前面提到的上博《緇衣》簡 13、《古文四聲韻》和金文中少了[升]旁的幾個[𦨇]字一致，所以我懷疑這個字也是[𦨇]字的異體(詳見附錄)。

郭店竹簡也有[𦨇]字的異體：



這裏的左上旁已寫作[言]旁，與上博《緇衣》簡 14 的例子相同。這個字無[兄]旁而右上旁作[巳]，是[龍]旁“尾巴”的變體。[龍]旁“尾巴”作[巳]已在以上的金文的例子中見過(m.、r.、t. 等例)。

溫縣盟書中[𦨇]字的第二種寫法見於 WT3K6-16 一片。其字形與前文所述的

<sup>②0</sup> 關於這類問題可參考 Olivier Venture (風儀誠)：“Looking for Chu Writers’ Habits”，*Asiatische Studien*, 2009 年, LXIII. 4. 2009, 第 943-958 頁。

第一種寫法(見於 WT5K1 和 WT5K14 兩坎的盟書中)不同。雖然這個例子其墨迹不是很清楚，但是偏旁還可以辨認：左邊是[龍]，右邊是[共]，所以這個字是[龔]。WT5K1 和 WT5K14 的盟書中該字作[龔]，WT3K6-16 同一句話中這個字作[龔]，說明這兩個字是異體字。WT3K6-16 一例到目前為止應是最早出土的[龔]字的例子，而且可能是唯一出土的例子。晉璽有以下一個字：



何琳儀在《戰國古文字典》中把這個字解釋為[龔]的異體，不過郝本性指出它很可能昰人名“共龍”兩字而非[龔]字。<sup>②</sup>另外，睡虎地《爲吏之道》第 11 簡中第二段有[龔]字，但有的工具書中把這個字的摹本作[龔]。作[龔]與原形不合，正確的隸釋是[龔]。<sup>③</sup>

總之，溫縣盟書這個字的 1. 和 2. 兩類字形解釋為[龔]的變體([龔]和[龔])和[龔]沒有問題。關於[兄]旁在這些異體字中的作用，請見附錄。

下面我們看看[龔]和有關的字在其他出土和傳世文獻中的用法，以便了解它在溫縣盟書中的意義。段玉裁《說文解字注》曰[龔]字：“與心部恭音意同。”那麼，[恭]是[龔]的異體字。因為出土文獻中沒有發現過表示{恭}這個詞的[恭]字，那麼[恭]當是後起字。{恭}詞一般訓為“敬”、“恭敬”等意。金文裏[龔]字常見，除了人名和地名以外大多數的例子符合這種理解(以下引用的金文的[龔]和它从[兄]的變體這裏均作[龔])：

麥方尊 (西周早期)(《集成》11. 6015)<sup>④</sup>

唯歸，將天子休，告亡尤，用龔義(儀)寧侯，覲孝于邢侯，…

穀狄鐘 (西周中晚期)(《集成》1. 49)

侃先王，先王其嚴在帝左右，穀(蹕)狄(逖)不龔，數數彙彙  
降 □

克鼎(西周晚期) (《集成》5. 2836)

② 郝本性對筆者提出的意見，2009 年 6 月。

③ 見陳振裕、劉信芳：《睡虎地秦簡文字編》，湖北人民出版社，1993 年，第 112 頁。感謝郭永秉給我提出這一點。

④ 《集成》即《殷周金文集成》，中華書局，1984 年。11. 6015 即第 11 冊、器物編號 6015。以下同。

克曰：“穆穆朕文祖師華父惠（聰）□（讓？）厥心，寶靜于猷，淑慎厥德，肆克鄭保厥辟恭王。”

王子午鼎（春秋中晚期）（《集成》5.2811）

王子午擇其吉金，自作鄭彝，用享以孝，于我皇祖文考，用祈眉壽，凶（溫）鄭武（舒）屏（遲），畏忌翼翼，敬厥盟（明）祀，永受其福。

陳貽簋蓋（戰國早期）（《集成》8.4190）

貽曰：余，陳仲初孫，釐叔和子，鄭寅鬼神，畢（愍）鄭畏忌，選擇吉金。

金文中[鄭]還有與[共]通用的例子。<sup>24</sup> 金文中[共]與“命”搭配的時候，意思是“奉行”，與“德”搭配的時候，意思為“敬持”（與金文常見的“秉德”類似）。<sup>25</sup> 這兩種用法都有以[鄭]代替[共]的例子：

### 1. [共]和[鄭]與“德”搭配的例子：

“共明德”	<u>叔向父禹簋</u> （西周晚期）	（《集成》8.4242）
“鄭德”	<u>珂尊</u> （西周早期）	（《集成》11.6014）

### 2. [共]和[鄭]與“命”搭配的例子：

“共朕辟之命”	<u>禹鼎</u> （西周晚期）	（《集成》5.2833）
“共大命”	<u>蔡侯尊</u> （蔡昭侯：518年-491年）	（《集成》11.6010）
“鄭王命”	<u>戎生鐘</u> （西周晚期） <sup>26</sup>	
“嚴鄭寅天命”	<u>秦公簋</u> （春秋早期）	（《集成》8.4315）

<sup>24</sup> 關於金文中[鄭]和[共]的區別，可參考陳夢家：“尚書講義·甘誓”，《尚書通論》（增訂本），中華書局，1985年，第182-183頁。另外感謝陳劍給我介紹馬月華未發表的一篇文章，《說金文“共”字》。

<sup>25</sup> 見張世超等編：《金文形義通解》，中文出版社，1996年，第565-568頁。

<sup>26</sup> 《保利藏金》，嶺南美術出版社，1999年，第117-128頁，第361-386頁。在裘錫圭對戎生鐘的銘文的釋文裏，裘先生提出這個[鄭]字可以讀作“供”：“‘用供王命’就是以此來滿足周王朝命其‘司鑿戎，用榦不廷方’的要求的意思。”（見《保利藏金》，嶺南美術出版社，1999年，第374頁）。這說明“供”也能訓為“奉行”。不過，這個[鄭]讀為“供命”的{供}與我以下提出的[鄭]應該讀為“供給”之{供}，其意思不完全一樣。

另外，魯伯愈盨（春秋，《集成》9. 4458）也有〔斿〕字：“魯伯愈用公斿，其肇作其皇考皇母旅盨簋。”這個〔斿〕，李學勤和陳劍都讀爲{寵}，很有道理。<sup>⑦</sup>

現在回過頭去考慮溫縣盟書“免斿其主之禱祠”之〔斿〕的意思。這裏的〔斿〕解釋爲“敬”、“恭敬”不是沒有可能，但是好像沒有其他出土盟書對參盟人的要求那麼具體，而且“恭敬領袖的祭祀”具體什麼意思也不很清楚。〔斿〕讀爲一般用〔共〕來表示的“奉行”的意思時都與“命”搭配，在這裏似乎不合適。解釋爲“敬持”或“寵”也講不通。

趙先生在《禱祠考》中講〔斿〕字時，沒有採用以上金文裏〔斿〕字的幾個意義，而把這個字解釋爲“供給”的{供}，我覺得很有道理。我考釋這個字時通過與〔斿〕音近的〔共〕在金文裏有讀爲{供}的例子，從而考慮到溫縣盟書的〔斿〕是否也有可能表示{供}這個詞。我們先來看金文〔共〕字讀{供}的例子：

楚王禽(熊)前鼎（戰國晚期）（《集成》5. 2623）

楚王禽(熊)前作鑄鑄鼎以共歲嘗。

這句話的意思是楚王製作這個器物，要提供給與秋天收穫有關的祭祀來用，這裏的〔共〕無疑應該讀爲“供給”的{供}。另外，齊侯鑄鐘和齊侯鐘有以下的內容（除了〔斿〕和〔共〕字外都用今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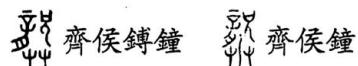
齊侯鑄鐘（春秋 齊靈公 公元前 581 年- 584 年）（《集成》1. 285）

是小心斿（恭）齊，靈力若虎，勤勞其政事，有共（供）于公所。

齊侯鐘（春秋 齊靈公 公元前 581 年- 584 年）（《集成》1. 276）

是小心斿（恭）齊，靈力若虎，勤勞其政事，有共（供）于簋（桓）武靈公之所。

這兩個〔共〕字當讀爲{供}，指對“公”有政事或其他方面的貢獻。這兩個例子還有“是小心斿（恭）齊”一句，根據宋代的摹本（兩個器物已失）這兩個〔斿〕字都从〔兄〕：

 齊侯鑄鐘 齊侯鐘

<sup>⑦</sup> 李學勤：《西周時期的諸侯國青銅器》，《新出青銅器研究》，文物出版社，1990 年，第 31 頁。陳劍：《釋“琮”及相關諸字（一）》，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的網站，2007 年，[http://www.guwenzi.com/srcshow.asp?src\\_id=270](http://www.guwenzi.com/srcshow.asp?src_id=270)。

這兩篇既用[鄭]字又用[共]字，說明金文中這兩個字的用法很分明。但從以上幾例，我們知道[鄭]可以代替[共]所表示的“奉行”和“敬持”的意思。那麼，[鄭]代替[共]的“供給”的意義當然也可以。所以，我認為溫縣盟書的[鄭]應該讀為“供給”的{供}。

從上古漢語擬音來看，用[鄭]字表示{供}完全沒有問題，這兩個字詞的擬音一致：<sup>②8</sup>

鄭<kjowng< \* {k<r>ong}

供<kjowng< \* {k(r)ong}

另外，溫縣盟書 WT3K6-16 這個字作[龔]，即[鄭]字的異體。趙先生已指出《說文》[龔]字的一條：“龔，給也”。段玉裁注：“此與人部‘供’音義同，今‘供’行而‘龔’廢矣。”<sup>②9</sup>意思是說，[龔]和[供]是古今字的關係。《說文》這樣說應該是有根據的，許慎應是見過[龔]表示“供給”的{供}的例子。總之，溫縣盟書的[鄭]字讀為“供給”的{供}沒有問題。<sup>③0</sup>

<sup>②8</sup> 這裏上古漢語的擬音採用白一平(William H. Baxter)和沙加爾(Laurent Sagart)的擬音系統(見 William H. Baxter: A Handbook of Old Chinese Phonology, Berlin: Mouton de Gruyter, 1992 年；沙加爾：《上古漢語詞根》，上海教育出版社，2004 年。這裏的擬音還用了白、沙兩位對其擬音系統未發表的修改。)擬音的格式為：[字] [拼音] < [中古音] < [上古擬音]。為了印刷的方便，擬音用 ASCII 碼代替一些國際音標。

<sup>②9</sup> 段玉裁：《說文解字注》3a 共部：38a，第 105 頁上。

<sup>③0</sup> 在這裏可以補充談幾句關於[共]、[鄭]等字和它們所表示的詞之間的關係。以上討論已經指出金文[鄭]字“恭敬”的意思最常見，而且傳世文獻一般用後起字[恭]來表示這個詞。金文的[共]字有“敬持”、“奉行”、“供給”幾個意思。前兩個意思，即“敬持”和“奉行”，金文也有用[鄭]字代替的例子。我認為溫縣盟書用[鄭]和[龔]表示[共]的“供給”的意思。金文裏似乎沒有用[共]代替[鄭]的例子，但是楚簡有其例，譬如《緇衣》中的“恭以蒞之，則民有孫(遜)心”的[恭]，上博簡的《緇衣》作[鄭]，郭店簡作[共]。[共]的“奉行”這個意思楚簡作[共]或[鄭](譬如《緇衣》中的“靖共爾位”的[共]，上博簡作[鄭]，郭店簡作[共])。這個意思傳世文獻作[共]、[恭]、[龔]和[供]等字。金文[共]的“供給”的意思，後來用後起的[供]字來表示，但是根據《說文》“龔，給也”的一條，這個意思原來應該也有作[鄭]的例子，溫縣盟書 WT3K6-16 的[龔]應該就是其例。金文[共]的“敬持”的意思，應該跟字書中的什麼字聯繫起來還不清楚。不過，“敬持”、“奉行”和“供給”在意義上都有聯繫：“敬持”是“尊敬地捧着東西”，“奉行”是“尊敬地接受、實行東西”，“供給”是“尊敬地捧着東西給別人”。所以我們可以推測，這三個意思或者是一個詞的幾種引申義，或者是兩個或三個同源詞。我們可以跟[奉]比較，來進一步理解[共]的這種情況：[奉]能表示的意思的範圍和[共]幾乎一樣，即“捧着”，“進獻”、“供應”，“接受”、“奉行”等等。([奉]和[共]字字形也類似，即兩隻手捧着東西。)[鄭]和[共]通用的例子可以解釋為通假關係。不過，也應該考慮[鄭]表示的“恭敬”的意思是否和[共]表示的這幾個意思有同源關係。用兩隻手捧着東西是表示尊敬的一個動作，所以[鄭]的“恭敬”的意思應該是[共]表示的這種意思的引申義。再大膽一點，還可以考慮{升}和{拱}、{貢}和{贛}是否跟這幾個詞也同源。(薛斯勒 {Axel Schuessler} 在他的 ABC Etymological Dictionary of Old Chinese 有類似的推測，見第 256-257 頁，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2006 年。)不過，想根據這些詞的上古漢語擬音來解釋它們中間的構詞關係，似乎不容易，所以這個說法不能作為定論。

這樣，溫縣盟書這句話就讀為“勉供其主之禱祠”，意思是“盡力[把需要的物品]供給領袖的祭祀活動”。傳世文獻中有很多資料可以支持這樣的分析。古籍裏上級對下級要求提供祭祀物品很常見，而且一般都用{供}這個詞來表示這種行為。《周禮·秋官·司盟》，即專門講職掌盟誓之官的一章，曰：“凡盟詛，各以其地域之衆庶共其牲而致焉。既盟，則爲司盟共祈酒脯。”這兩個[共]應讀爲{供}，意思是進行盟誓儀式時司盟這個官依靠當地人提供儀式中需要的家畜，結盟以後這些人還得提供與盟誓有關的祈禱需要的祭祀品，即酒和乾肉。漢代和漢代以前的傳世文獻中也常常提到提供祭品之事，譬如：

《尚書·召誥》

拜手稽首曰：“予小臣，敢以王之饋民百君子越友民，保受王威命明德。王末有成命，王亦顯。我非敢勤，惟恭奉幣，用供王，能祈天永命。”

《尚書·召誥》一般定爲西周早期的作品，說明{供}這個詞很早就被用來描寫提供祭品。下一個例子說明有足夠的領域和農田來滿足祭祀的要求是古時君主很重視的問題：

《國語·周語中》

王不許，曰：“昔我先王之有天下也，規方千里以爲甸服，以供上帝山川百神之祀，以備百姓兆民之用，以待不庭不虞之患。

以下兩個例子說明周室爲了供應各種祭祀需要的物品進行了涉及全國的大規模動員活動：

《呂氏春秋·季冬》

乃命四監，收秩薪柴，以供寢廟及百祀之薪燎。……乃命太史，次諸侯之列，賦之犧牲，以供皇天上帝社稷之享。乃命同姓之國，供寢廟之芻豢。令宰歷卿大夫至于庶民土田之數，而賦之犧牲，以供山林名川之祀。凡在天下九州之民者，無不咸獻其力，以供皇天上帝社稷寢廟山林名川之祀。

《淮南子·時則》

命四監大夫，令百縣之秩芻，以養犧牲，以共皇天上帝、名山大川、四方之神、宗廟社稷，爲民祈福行惠。

最後這個例子有的版本作[共]，有的作[供]。

這些例子足以說明，古書裏常常記載向上級提供祭品這一行爲，而且一般都用{供}這個詞。另外，從考古挖掘出土的祭品和祭祀坑以及出土文獻中關於祭祀的豐富內容來看，我們毫無疑問可以得知祭祀是早期中國領導階層最重要的活動之一。侯馬和溫縣盟書遺址就是祭祀坑遺址，有盟書的坑僅佔少數，大多數的則是純粹的祭祀坑，包括羊坑、玉坑等等。這說明趙、韓兩個氏族的領導階層對祭祀活動很重視。我們可以推測，像以上提到的周王一樣，趙和韓的領導階層也會對屬下有提供祭祀物品的要求。那麼，我們完全可以考慮《禱祠類》盟書就是韓氏族的首領爲了滿足這一要求而採用的一個具體辦法。

## 5. 《禱祠類》盟書中的“禱祠”

關於“禱祠”兩個詞的意思，趙先生的文章已有很好的分析，這裏不用多說。溫縣盟書讀爲{禱}的字作[禱]和[祓]兩種字形，甲骨文和金文沒有出現過，但在戰國的楚簡中常見。<sup>①</sup> 那麼，溫縣盟書這些字應該是這種字形目前爲止發現最早的一些例子。[祠]字在先秦的出土文獻裏較罕見。趙先生已提到趙孟疥壺（春秋晚期，《集成》15.9678）“邗王之賜金以爲祠器”的例子。這個[祠]字與溫縣盟書幾個[祠]字應該是出土文獻中最早出現的例子，都屬於公元前5世紀中期，而且都是晉系文字。此後公元前5世紀末至前4世紀初的新蔡楚簡和戰國晚期早段的九店楚簡中都有[祠]字異體的例子：<sup>②</sup>

 [禱]	 [摹本] [祓]	 [摹本] [祠]
新蔡乙四簡 53	九店 M56 簡 41	九店 M56 簡 26

<sup>①</sup> 甲骨文和金文裏常被隸定爲[舉]的字，很多學者認爲應該釋讀爲{禱}。參看冀小軍：《說甲骨金文中表示祈求義的舉字——兼談舉字在金文車飾名稱中的用法》，《湖北大學學報》，1991年第1期。

<sup>②</sup> 這裏引用的摹本和隸定見李守奎：《楚文字編》，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03年。

從戰國和漢代的竹簡涉及{禱}的內容來看，它所表示的儀式一般都包括祭祀。竹簡中“禱”的對象包括祖先、自然神和人造的建築物等，貢獻的祭祀品有犧牲、酒和食品等。從“禱”和“塞”搭配的例子來看，“禱”可能常包括對神的具體請求（“塞”即禱而受福以後對神的酬報）。關於{祠}這個詞，趙先生已指出趙孟齊壺是酒器，所以其中的[祠]字表示的意思應該包括用酒來祭祀祖先。金文中唯一的另一個[祠]字的例子在好盜壺（戰國晚期，《集成》15.9734）一句中：“敬命新地，雨（永）祠先王。”年代接近的《詛楚文》也有[祠]字：“[楚]率諸侯之兵以臨加我，欲剗伐我社稷，伐威（滅）我百姓，求蔑廢皇天上帝及大神厥湫之卽祠、圭玉、羲（犧）牲……。”這兩個{祠}似乎都泛指祭祀。<sup>③</sup>

以上提到的先秦出土文獻中的另外三個[祠]字，都與[禱]一起出現作複合詞。以下舉出這三個例子和睡虎地秦簡中的一例：<sup>④</sup>

新蔡乙四簡 53：“□ 禱祠，靡有□”

九店 M56 簡 26：“以爲上下之禱祠，\_ 神饗之，乃盈其志。”

九店 M56 簡 41：“凡吉日，利以祭祀、禱祠。”

《日數甲種》簡 13 背、14 背：“殺日，勿以殺六畜，不可以取婦、嫁女、禱祠、出貨。”

九店 M56 簡 41 在同一個位置提出“祭祀”與“禱祠”，那麼這兩個詞的意思應當有些不同。不過有關工具書裏似乎未提到這個問題，其具體的差別還不清楚。

<sup>③</sup> 我們如果能夠確認{祠}的同源詞，會幫助我們進一步了解{祠}的意義，不過這個問題尚無定論。《同源字典》所認為的{祠}和{祀}同源，並不符合這兩個詞上古漢語的擬音：祠 cí < zi < \* { [s-m-]l@ }; 祀 sì < ziX < \* { s-[G]@? }。另外，有學者提出{祠}與{飮}同源的說法，似乎很有道理：{祠}就是用祭祀品喂鬼神，而且出土資料有[祠]用[飮]作音符的例子（如上文提到的九店一例）。不過，雖然這兩個詞的上古漢語擬音接近：祠 cí < zi < \* { [s-m-]l@ }; 飮 sì < ziH < \* { s-m-l@k-s }，但其韻尾不同是個問題。{飮}韻尾的 \* {-k-s} 後來簡化爲 \* {-s}，結果{祠}與{飮}的發音更接近。那麼，我推測[飮]作[祠]的音符是這個韻尾簡化發生以後的習慣，而不能作爲這兩個詞同源的旁證。當然，這不排除當時的書寫者覺得[飮]作[祠]的音符和意符都很合適的可能。我還考慮過{祠}是否與{貽}同源的可能。這兩個詞的上古漢語的擬音爲：cí < zi < \* { [s-m-]l@ }; 貽 yí < yi < \* { l@? }。根據這兩個擬音來分析，詞根是{貽}，即“贈送、給予”的意思，\* {s-} 和\* {m-} 是前綴：薛斯勒認爲前綴\* {s-} 的一個用法是表示重疊（薛斯勒 Axel Schuessler *ABC Etymological Dictionary of Old Chinese*,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2006 年, 第 53-54 頁），白一平和沙加爾認爲\* m- 表示自主動詞，那麼，{祠}是有計劃的、重複的一種祭祀。{祠}解釋爲祭祀以後受福而計劃再一次對神進行祭祀之意，符合這種分析。

<sup>④</sup> 九店楚簡用李家浩的釋文，見湖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北京大學中文系編：《九店楚簡》，中華書局，2000 年。

“禱祠”在漢代成書的古籍裏很常見。舊注對這個詞主要有兩種說法：第一種說法把“禱”解釋為求福的儀式，“祠”解釋為受福以後對神的報答，譬如鄭玄注《周禮·春官·大祝》中的“禱祠”曰：“禱既則祠之以報焉。”賈公彥注《周禮·春官·喪祝》中的“禱祠”曰：“求福曰禱，得福報賽曰祠。”根據這種解釋，“祠”和竹簡中常與“禱”搭配的“塞”的性質應該接近。第二種說法解釋“禱祠”為泛指“祭祀”之意。溫縣盟書的盟主應該是希望解決全部祭祀供應的需要，那麼第二種解釋較合理，即泛指“祭祀”。

根據趙先生的分析加上以上的一些補充，我們對《禱祠類》盟辭的內容可以作如下的意譯：“從今天起，[某某]奉事其主，如敢不\_\_地忠心，恭謹地保持、培養其德，盡力[把所需要的物品]供應其主的祭祀活動[的話]，那麼，岳公大山[一位山神]，在嚴厲地監視着你[指參盟人]，會毀滅[參盟人的]那個氏[即參盟人及其子孫]。”

## 6. 溫縣盟書中另一種有關祭祀的盟辭： WT1K17 的《徼福類》

現在我們應該提一下另外一種與祭祀有關的溫縣盟書，出自 WT1K17 坎。先舉例如下（寫以今字）：

### WT1K17-129

- I. 自今以往，強梁
- II. A 事其主，敢不□焉判其腹心，恪慎其德
- II. B 以徼主福者，
- III. 岳公大冢，諦極視之，
- IV. 靡夷彼氏。

這裏讀為{徼}的字盟書原字作[交]，“徼主福”我理解為“為君主求福佑”之意。<sup>⑤</sup> 這一類盟書以下以《徼福類》來稱呼。根據對《禱祠類》盟書的分析，我們知道它要求參盟人供應君主的祭祀，而《徼福類》則要求參盟人自己進行祭祀活動，為君主求福。這兩類盟辭的受益者都是盟主。

<sup>⑤</sup> 詳見魏克彬：《說溫縣盟書的“恪慎其德”》，艾蘭、邢文編《新出簡帛研究·第二屆新出簡帛國際學術研討會文集 2000 年 8 月·北京》，文物出版社，2004 年，第 208-217 頁。

## 7. 從《禱祠類》和《徼福類》 盟書看宗法制度的變化

這兩類盟辭的一個特點是它們都用“恪慎其德”一句，而這一句不見於侯馬與溫縣別類盟書。這應該不是偶然的，而是因為這兩類盟辭的內容都涉及祭祀活動。這裏的“德”不是個人道德行為的“德”，而是前文提到的金文裏常見的祖先與在世後代之間所共有的威力。<sup>⑯</sup> “恪慎其德”提醒參盟人“德”需要小心保持、不斷地培養，纔不會丟失。“恪慎其德”這句話用在這兩類與祭祀有關的盟書裏，說明培養“德”與祭祀活動有關：祖先對後代的“德”能有一定的影響，後代要保持“德”就要堅持對祖先的奉養。後代對祖先最重要的責任是通過祭祀提供祖先需要的營養。

我在前文已經提到，從傳世和出土的文獻以及有關祭祀的豐富的考古資料來看，祭祀是領導階層參加的最重要的活動之一。理論上氏族成員為了他們的共同利益應該很願意支持領導階層的祭祀活動。有意思的是從這兩類盟辭來看，溫縣盟書的盟主，即韓氏的族長，要求屬下參加這類活動。這可能反映了當時社會發展過程中的一些重要變化。當時晉國的幾大氏族內部發生矛盾，除了傳世文獻關於這方面的記載，盟書本身也可以證明這一點：趙氏組織的侯馬盟書中提到的最關鍵的敵人叫“趙弧”，就是趙氏的成員，說明趙氏有內部分裂。溫縣盟書中提到的敵人也有本身為韓氏的人。這說明氏族內部已分成了不同派別，同氏的人不一定都忠於同一個君主（而且完全可以參加以別的氏族為中心的政治群體）。因此當時的領袖必須採用一些更積極的辦法來保證屬下對自己的忠誠。一些本來應是理所當然的行為，包括供應祭祀品、向神靈求福等，現在需要領袖要求屬下進行。《禱祠類》和《徼福類》兩類盟辭應當是為應付這樣的需求而產生的。

《禱祠類》盟辭要求參盟人提供祭祀需要的物品還反映了這個時代另外一個重要現象，即族長（“宗子”）對財產的權力的變化。裘錫圭在《從幾件周代銅器銘文看宗法制度下的所有制》一文中已指出，到了春秋晚期，宗子對小宗的財產的權力已

<sup>⑯</sup> 關於“德”參看 Vassili Kryukov: “Symbols of Power and Communication in Pre-Confucian China (On the Anthropology of *De*) Preliminary Assumptions”, *Bulletin of the School of Oriental and African Studies*, Vol. LVIII, Part 2,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5 年, 第 314-333 頁; Sarah Allan, *The Way of Water*,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1997 年, 第 101-107 頁。

經不如以前大。<sup>⑦</sup> 裴先生引侯馬盟書整理者的意見指出，侯馬盟書的《納室類》禁止參盟人以及盟辭中稱為“宗人兄弟”的人“把失勢貴族的財產據為己有”。根據這類盟書的內容，裴先生判斷“立誓者似是有宗子地位的貴族，‘宗人兄弟’即指其小宗族人”。看來小宗的成員已經有了強烈的積累私有財產的概念。在這種情況之下，我們可以推測宗子在供應祭品的需求上也可能受到了負面的影響。溫縣盟書《禱祠類》要求參盟人提供這些物品，應該是韓氏的族長為了解決這個問題而採取的一種措施。

最後，我們來看看這兩類盟書其他的特點是否能幫助我們了解盟辭的內容和意義。我們先考慮參盟人的人數。《禱祠類》的參盟人可能不超過 200 人，<sup>⑧</sup> 而《徽福類》一共出土了 154 片，等於 154 個參盟人。相比之下，參盟人數最多的是對盟主宣誓效忠的一類盟辭，分佈在五個坎，共出土了一萬兩千多片。如果每個參盟人只出現在一片盟書上，那麼就有一萬兩千多個參盟人。這類盟誓的範圍顯然很廣，可能要求所有願意參加以韓氏為中心的群體的人來參盟。相反，《禱祠類》和《徽福類》應該是針對個別身份與這兩類盟書的內容有具體關係的人。另外，我們對這兩批參盟人的內部結構也有一些了解。這兩類盟辭用的石片可以根據石質分成兩類：一類是簡或璋形的，石質較細，顏色較淺，根據鑑定應屬於碳酸岩（英文：“carbonatite”）；另一類是圭形的千枚板岩（英文：“phyllite slate”）。郝本性已指出這兩種盟書片的不同應該表示參盟人身份的區別，用簡或璋形碳酸岩的參盟人身份高於用圭形千枚板岩的。<sup>⑨</sup> WT5K1 被拍過照的盟書片大概有 10 片碳酸岩和 23 片千枚板岩，WT5K14 被拍過照的盟書片都是千枚板岩，而且根據發掘的記錄，該坎其他盟書也都屬於這類石質。WT1K17 的《徽福類》包括七片碳酸岩片，而其餘的盟書片大多是千枚板岩片。根據這些證據，我們可以推測《禱祠類》盟書中身份偏高的幾個參盟人屬於韓氏君主統治

<sup>⑦</sup> 裴錫圭：《從幾件周代銅器銘文看宗法制度下的所有制》，原載《盡心集——張政烺先生八十慶壽論文集》，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6 年。收入《裴錫圭學術文化隨筆》，中國青年出版社，1999 年，第 193-206 頁。

<sup>⑧</sup> WT5K1 坑發現的盟書片都較碎，較大的碎片一共有 67 片，小碎片有 300 多片。因此這些碎片代表多少參盟人不好確定，可以估計有 50 到 100 個人左右。WT5K14 坑發現了 76 片較完整的盟書片和 46 個碎片，那麼我們可以估計此次參盟人的總數為 100 多人。同一個人有沒有參加這兩次的盟誓不好判斷：兩次盟書參盟人的名字清楚的例子不多，雖然沒有注意到同一個名字在兩坎都出現的現象，但是也不能完全排除這種可能。《禱祠類》埋在這兩個坎是因為這兩批參盟人身份不同，或者反映兩個不同時間的盟誓儀式，或其他原因，待考。

<sup>⑨</sup> 郝本性：《河南溫縣東周盟誓遺址發掘與整理情況匯報》，艾蘭、邢文編《新出簡帛研究·第二屆新出簡帛國際學術研討會文集》，文物出版社，2004 年，第 76-79 頁。這裏所謂圭形的盟書片根據具體的形狀還可以分成三類，另外還有一些盟書片是砂岩製作的。這些差別是否也表示參盟人身份不同，待考。

機構的領導階層，而且其職位與供應祭祀有一定的關係，那麼身份偏低的參盟人也許是領導階層成員的屬下。因為《徽福類》盟書直接提到為主求福，我們可以推測這類參盟人都與盟主共有相同的祖先、屬同一個氏族，是盟主的“宗人”，但身份有高低之差。

要研究參盟人的身份，最有力的線索之一是名字。可惜的是，雖然侯馬與溫縣盟書提供了大批參盟人的名字，但大多只用名而不提氏的稱號。《徽福類》盟書中字迹較清楚的參盟人的名字不多，但似乎都只用名而不用“氏十名”的格式。這樣我們就不能證明這些人都是韓氏的成員。但它們沒有一例用了與“韓”不同的氏的稱號，所以我們也不能否定上文提到的這類參盟人都是盟主的“宗人”的推測。《禱祠類》盟書在這方面的情況稍微有些不一樣。WT5K14 有三片寫了參盟人之氏的稱號：



WT5K14-41



WT5K14-40



WT5K14-38

WT5K14-41 參盟人屬於韓氏。WT5K14-40 的名字第一個字作[史]，應該是官名或者以官名為氏。WT5K14-38 的名字第一個字作[楨]，應該是[蘇]字的異體。<sup>④</sup> 古籍有古國名“蘇”，根據舊注正好在今天的溫縣一帶。看來這三人中至少這個氏作“蘇”的人不屬於韓氏。我們不能排除這個人屬於韓氏分支成員的可能，因為分支不一定都用原來大族的名字。不過，此人即使是韓的後裔，其跟大宗的關係應該也已經不近。那麼，這樣的參盟人肯定是以韓氏為中心的政治群體的一員，但不屬於韓氏大宗。君主要求屬下的不同氏族供應祭祀並不奇怪，前文所引的古籍就有這種例子。不過為了鼓勵這種行為而在盟辭裏提到參盟人的“德”，讓參盟人“恪慎其德”，好像有些特別。這裏的“德”應是有血緣關係、同一個氏族內部的威力，所以每個氏族應有屬於自己的“德”。那麼，要求不同氏族的成員因擔心自己的“德”而考慮到另一氏族的祭祀，似乎有矛盾。這也許反映了當時宗法制度的衰落。從以上提過的有一萬多參盟人的一類盟書，我們知道韓氏已發展成為了規模很大、包括不少氏族在內的政治性群體的中心。《禱祠類》盟書的參盟人可能包括這個群體內一些不同氏族的代表。但是盟辭中“德”的概念還是反映了較傳統的宗法制度。隨着宗法制度的衰落，對“德”

<sup>④</sup> 參看何琳儀：《戰國古文字典》，中華書局，1998 年，第 503 頁。

的這種認識慢慢消失，最終被個人道德的“德”所取代了。

## 附錄：[𦨇]和[龍]加[兄]旁的作用

溫縣盟書的[𦨇]字都从[兄]，我在正文中還舉了不少其他古文中這種變體的例子。但在[𦨇]字的基礎上加[兄]旁的作用還沒有一個被公認的說法。我在這裏想談談這個問題。

這些字的[兄]旁的來源有三個可能：1) 後加的意符；2) 後加的音符；3) 原字形一部分的變體，或以上兩個或三個可能性結合的後果。本文中提過的璽文  (3615)，何琳儀讀爲{龍}，把[兄]看作意符，說：“甲骨文鳳……亦从兄，可資比照。《廣雅·釋詁》‘兄，大也’。龍、鳳爲鳥禽之首，故二字均从兄以見大義。”<sup>④1</sup>本文正文裏已經指出，[兄]一般加在[𦨇]字上，並且少數加在[龍]字上的例子沒有一個能確認應讀{龍}，所以要說[兄]與[龍]所表示的{龍}的意思有關似乎不妥。[兄]作[𦨇]字後加的意符也講不通。把[兄]看作[𦨇]的某一部分的變體似乎也不好解釋。從較早的金文的[𦨇]的例子來看，很難看出這樣的變體如何出現。那麼，一般的解釋還是認爲這個[兄]旁應是後加的音符，但因爲古音上的一些問題，學者們似乎還不完全接受這個說法。我在這裏想談談這些古音上的問題，看能否把它們講得稍微清楚一點。

正文中已經講過，出土文獻的[𦨇]字及其變體，除了人名以外，大多數的例子應讀“恭敬”的{恭}，也有與[共]互用的例子。我主張把溫縣盟書的這些字讀爲“供給”的{供}。此外還有兩個例子應讀{寵}。

除了[𦨇]加[兄]的變體以外，古文資料中還有一些[龍]加[兄]的字（以下隸定爲[覩]），包括剛提到的璽文的例子。該怎麼讀這些字，對這裏要談的問題較關鍵。文章裏已提出金文中的三個[覩]字。《金文編》的[龍]字收了以上已舉過的一個字：<sup>④2</sup>

<sup>④1</sup> 何琳儀：《戰國古文字典》，中華書局，1998年，第427頁。

<sup>④2</sup> 《金文編》的[龍]字還收了另一从[兄]的字，即楚王會璋戈的 ，但是這個字隸定爲[覩]與其字形左半不合，依其字原文也讀不通。李家浩改釋爲从[犬]、从[兄]，讀爲“荒”，應該是正確的，見其《楚王會璋戈與楚滅越的時代》，《文史》第二十四輯，中華書局，1985年4月，第15-21頁。感謝陳劍給我提出這一點。

王孫鐘

《金文編》已經注明這個字都是[𦨇]的異體。<sup>⑬</sup> 王孫鐘（春秋晚期，楚）（《集成》1. 261）作：“𠂔（溫）𦨇𦨇（舒）𠂔（遲）。”<sup>⑭</sup> 王子午鼎同一句話的[𦨇]字作从[升]的𦨇，可作為這個分析的旁證。這句話的[𦨇]字該讀為{恭}。

另外，魯伯愈盨（西周晚期，《集成》9. 4458）的器底和蓋都有同一篇銘文，其中有一句：“魯伯愈用公𦨇，其肇作其皇考皇母旅盨簋。”雖然器底和蓋銘文的內容一樣，但是這個字的寫法不同：



魯伯愈盨（蓋）



魯伯愈盨

蓋銘的字作[𦨇]，器底銘作[𦨇]，顯然都表示同一個詞，而且我們上文已經提過，這個字應讀為{寵}。遲父鐘（西周晚期）（《集成》1. 103）也有[𦨇]字，作𦨇：“用昭乃穆穆不顯𦨇光，乃用祈匄多福。”這個[𦨇]與魯伯愈盨一樣，應讀為{寵}。

正文中還提到《古文四聲韻》的𦨇字以及上博《緇衣》簡 13 的𦨇都缺[升]旁，但都應讀為{恭}。上面提到的戰國璽文的𦨇字，不能確認讀{龍}，有可能讀{恭}。

出土文獻中似乎只有這些[龍]加[兄]旁的例子。這六個例子之中有三個應讀{恭}，兩個應讀{寵}，而璽文之例的意思不能確定。但是，要特別注意的是，這六個例子之中沒有一例可以確認讀{龍}。

解釋完[𦨇]和[龍]加[兄]旁的異體能表示的幾個詞，我們現在來談談古音的有關問題。<sup>⑮</sup> {𦨇}的上古漢語的擬音如下：

𦨇 gōng <kjowng < \* {k<r>ong}

<sup>⑬</sup> 容庚編：《金文編》，中華書局，1985年，第759頁。

<sup>⑭</sup> [𠂔]釋讀為{溫}見劉鈞：《釋溫》，《古文字考釋叢稿》，岳麓書社，2005年，149–156頁，尤其是第152頁。

<sup>⑮</sup> 以下的討論接受了白一平（William H. Baxter）的一些寶貴意見，在此表示感謝。

[𦨇]字从[升]从[龍]。[升]和[龍]的上古漢語擬音如下：

升 gǒng < kjowngX < \* {k<r>ong?}

龍 lóng < ljowng < \* {m@-rong}

既然{升}和{𦨇}的聲母和韻部一致，[𦨇]的[龍]旁在發音方面的功能應是強調{𦨇}的介音，\* {<r>}。<sup>⑩</sup>

現在看{兄}的上古漢語的擬音。根據白一平和沙加爾的上古漢語擬音系統，{兄}的聲母的擬音有兩種可能：

兄 xiōng < xjwaeng < \* {qwhrang}

兄 xiōng < xjwaeng < \* {hmrang}

先說{兄}跟{𦨇}韻部不同的問題。{𦨇}和{兄}兩個詞的主要元音不同，不過上古漢語有這兩個韻部(即東部和陽部)合韻的例子。比如中山王饗方壺中{功}\* {k! ong} (作[工])與韻部爲\* {-ang} 的詞押韻(譬如{尚}\* {[d]ang-s}等詞)。畢鶴(Behr)在197篇金文中指出52個合韻的例子(西周金文31個例子，東周金文21個例子)。<sup>⑪</sup>到了漢代，韻文中這兩部合韻的現象很普遍。<sup>⑫</sup>那麼，從韻部來看，[兄]作[𦨇]的音符在有的地區應是可以接受的。

再說聲母的問題。{兄}的聲母作\* {hm-}的話，就與{龍}的前綴\* {m@-}很接近。但是，我們已經指出，古文字資料中還沒有發現肯定讀爲{龍}的[龍]加[兄]旁的例子，而且大部分例子只能讀爲{𦨇}。然則如果[兄]是[𦨇]的後加音符的話，{兄}的聲母作\* {qwh-}就很合適：\* {k-}是舌根音、\* {qwh-}是小舌音，這兩個發音部位很接近。

關於{兄}的聲母的擬音問題，出土古文字還有一些有關資料可以支持將{兄}的聲母擬作\* {qwh-}。古文資料中的{兄}常常作从[生]的異體字。從西周到戰國時代一直有這種例子，比如：

<sup>⑩</sup> {龍}的上古漢語擬音的\* {m@-rong}中的\* {m@-}應是前綴，詞根是\* {rong}。根據白一平和沙加爾的分析，一個字作音符的時候前綴可以不起作用，所以[龍]作爲[𦨇]的音符應該是表示\* {rong}音，而不是\* {m@-rong}。

<sup>⑪</sup> 畢鶴 (Wolfgang Behr): *Reimende Bronzeinschriften und die Entstehung der chinesischen Endreimdichtung*, 博士論文, J. W. Goethe-Universität, 1996年。

<sup>⑫</sup> 羅常培、周祖謨：《漢魏晉南北朝韻部演變研究》，科學出版社，1958年，第33頁包括腳注⑤。

字迹	器名	時代	國別	出土地點	著錄
	叔趨父卣	西周早期		1978年河北元氏西張村墓葬	10.5428
	叔家父簋	春秋早期			9.4615
	王孫遺者鐘	春秋晚期	楚		1.261
	敬事天王鐘	春秋晚期	楚	1978年河南淅川縣下寺	1.074
	徐王子旂鐘	春秋	徐		1.182
	沈兒鐘	春秋晚期	徐		1.203
	姑馮昏同之子句鑼	春秋晚期	越		2.424
𦥑 簡 96 𦥑 簡 102	包山楚簡	戰國中期	楚	湖北荊門包山	《包山楚墓》下冊(文物1991年)
	鄭陵君王子申豆	戰國晚期	楚		9.4694.2b

這些例子說明{兄}能用从[𠙴]的異體字來寫。[𠙴](即{往})的上古音爲:往 wǎng < h̥wangX < \* {Gwang?}。聲母 \* {Gw-} 和 \* {qwh-} 發音部位一致,區別只在於清濁、送氣或不送氣而已。那麼,{兄}的聲母應該是\* {qwh-},而不是\* {hm-}。

這樣的話，從[兄]的[鄭]字的來源應是書寫者在[鄭]字的基礎上加[兄]作後加音符。因此[龍]字加[兄]旁的例子也只能看作[鄭]字之異體，而非[龍]字異體。

餘下的問題為遲父鐘和魯伯愈盨中要讀為{寵}的[靚]和[鄭]字。{寵}的上古音的擬音如下：

寵 chǒng < trhjowngX < \*{[hr]ong?}

可見，用[龍]來表示{寵}的發音是用{龍}的詞根\*{rong}來起作用。那麼，用[靚]和[鄭]來表示{寵}似乎不很妥當，而只能解釋為書寫者考慮的是這兩個字的[龍]旁的詞根。

從正文所列[鄭]加[兄]一表中的年代來看，這種變體在西周晚期已經出現，地區包括中部和東部。春秋時代有秦國的例子，但東邊的齊和邾的例子較多。到了春秋晚期開始有楚國的例子。從古音角度來說，這些資料意味着，西周晚期中部和東部地區已出現了\*{-ong}和\*{-ang}合韻的現象。\*{-ang}或者已經與\*{-ong}合併，或者，如白一平指出的另一種可能，\*{-ang}在唇音化的聲母後邊變成了\*{-ong}，所以{兄}\*{qwhrang}>\*{qwhrong}。<sup>④9</sup>

總之，我認為[鄭]或[龍]加[兄]的字是表示{鄭}(即{恭})的異體。[兄]是後加的音符。孫詒讓早已提出加[兄]的作用是強調“聲非來母，不讀為‘龍’”，我認為很有道理，而省[升]的例子則是靠[兄]來標聲母。<sup>⑤0</sup>

<sup>④9</sup> 白一平，電子郵件，2009年9月。

<sup>⑤0</sup> 見張世超等：《金文形義通解》，中文出版社，1996年，第550頁。

圖版一



WT5K14-2



WT5K14-32 正



WT5K14-32 背



WT5K14-37

圖版二



WT5K1-17



WT5K1-31正



WT5K1-31背